

让电信诈骗无处遁形

——霸州市公安局反电诈工作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7月5日12时许，霸州市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王某报警，称有人冒充经理要求其转款，转款后感觉受骗。民警接警后立即开展工作，通过大数据及电诈平台多方协同运作，快速进行资金流分析研判，同时对涉案银行卡进行止付。民警通过一番紧张工作，终于帮助受害人紧急止付涉案资金20余万元。

这是近日霸州市公安局打击电信诈骗违法犯罪的又一战果。今年以来，该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措施，坚决遏制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多发、高发势头。截至目前，该局共抓获电信诈骗犯罪嫌疑人107名，破案93起，紧急止付金额300余万元。

部门联合 雷霆出击

6月8日，霸州市反诈中心精准研判，联合市区分局城北派出所在霸州市杨芬港镇的两个小区将涉嫌电信诈骗嫌疑人杨某、李某等人抓获，在窝点搜查出手机10部、手机卡10张、平板电脑2台、电脑1台；5月中旬，该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犯罪嫌疑人任某在某APP中购买公民个人信息2000余条，民

警快速出击将其抓获；4月份以来，犯罪嫌疑人杨某租借他人多张银行卡，并雇用李某等人为诈骗团伙洗钱转账……

几个月来，霸州市公安民警雷霆出击，向电诈分子不断亮剑。据介绍，“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霸州市反诈中心组织刑侦、治安、网安、反恐等警种部门发起多起集群研判，并对辖区内展开“扫楼”行动。同时他们与银行、通信运营商、市场监管等部门形成联动机制，沟通研究、制定措施，突出重点、强化整治，坚决堵住行业管理漏洞。截至目前，该局“扫楼”行动刑事处理电信诈骗犯罪嫌疑人10人，打掉电信诈骗团伙5个，打掉窝点6处，其中GOIP设备窝点2处、话务窝点2处、洗钱窝点1处、侵害公民信息窝点1处，共查获GOIP设备2台、手机黑卡230张、电脑33台，其他电信设备8台。“断卡”行动处理犯罪嫌疑人38人，紧急止付银行卡127张，紧急止付金额300余万元，冻结账户156个，电诈平台劝阻2400个。

多警联动 精准打击

侦破电诈案件工作中，该局抽调刑警大队、派出所及反恐大队精

干警力，联合反诈中心、网安大队等，精准打击，让电诈分子无处遁形。

6月29日，该局刑警大队城区刑警中队接武汉警方提供的案件线索，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的犯罪嫌疑人金某藏匿在霸州。获悉此线索后，该局高度重视，会同反诈中心及相关警种对该线索展开深入摸排。6月30日上午，民警在某小区底商商铺内发现嫌疑人并将其抓获。

经审讯得知，今年5月，犯罪嫌疑人柴某（因电信诈骗被武汉警方刑事拘留）金某、韦某、杜某、张某等人在霸州租用某小区底商并购置大量电脑，利用GOIP设备搭建语音通路，从QQ上获取电话号码后利用外呼系统固定话术进行引流至诈骗团伙。另外，他们还在另一小区出租房内藏匿GOIP设备，并为电诈团伙搭建语音通路。办案民警在该窝点当场查获32卡槽GOIP设备一部、电脑2台、电话卡215张。警方由此破获电诈案件11起，涉案金额25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韦某、杜某、张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金某已移交武汉警方。

靶向施策 强势宣传

组建辖区反诈宣传微信群，每天发送防范电信诈骗宣传信息；组织各派出所深入辖区商场、银行、超市、工厂等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培训；在商业繁华街道、农贸市场等场所悬挂打击防范电信诈骗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标语……在村街、在小区，让防范电信诈骗宣传入眼入耳、入脑入心。

除了强势营造宣传氛围，霸州市公安局目前已形成各级反诈中心、刑侦、治安、宣传等警种部门共同参与的反电诈宣传工作体系。通过社会面宣传，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相结合的办法，利用“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制作反诈小视频、受害人现身说法等形式，用身边的现实案例，深刻揭露诈骗手法，针对企业财务人员等重点人群开展精准宣传，实现反诈宣传“全覆盖、无死角，人尽皆知”的宣传效果，提升了群众识骗防骗能力。

此外，他们联合相关单位开展行业宣传，在银行营业网点进行识骗防骗知识宣传，发动员工劝阻受骗群众；协调各通信运营商每周发送防骗公益信息，提高群众防骗免疫力。



兴隆县公安局近期开展了反电信诈骗、防涉众型经济犯罪宣传进小区活动。活动中，民警通过向居民发放宣传彩页、协助大家下载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讲解电信诈骗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案例等，提升群众防范意识。图为7月16日，民警在居民小区开展宣传。
付明昊 摄

尚义公安掀起百日会战行动宣传高潮

河北法制报讯（李成）为进一步做好“夯根筑基、净化环境、喜迎冬奥”百日会战行动的宣传工作，尚义县公安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动员、全警参战，全面深入开展百日会战宣传工作，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该局各警种部门充分动员社会力量，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在辖区主要街道、社区、村庄、沿街商户等人员密集场所，通过悬挂条幅、张贴标语、LED屏幕信息显示等多种方式，对百日会战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多渠道的宣传，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一系列宣传工作广泛调动了全民参与会战的积极性，为百日会战行动深入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超员“黑车”高速路上被查

提示：为了自身安全，请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

河北法制报讯（张丛）7月15日上午，高速交警深州大队联合驻地深州市交通局运管站，连续查处并移交了两起涉嫌非法营运的“黑面包车”，及时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

当日10时许，大队民警在对一辆冀E牌照的面包车进行检查时，发现该车存在超员嫌疑，核载9人，实载11人，超员23%，经进一步核查，该车还涉嫌非法营运违法行为。经了解，司机刘某，邢台人，当天从三河市燕郊镇出发，将同在北京打工的11名老乡拉回邢台老家，双方议定好价格，每人100元，在刘某的微信聊天记录中，民警发现了司机违规拉载乘客的转账记录。

民警现场对驾乘人员进行了交通安全法规宣传讲解与案例警示教育。为避免农民工再次乘坐超员车辆，民警协调当地出租车公司将超员乘客进行转运，以确保他们安全。同时，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员刘某超员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

随后，大队民警再次查处一起面包车非法营运违法行为。对于这两起涉嫌非法营运的案件，该大队已将其移交给深州市交通局运管站，对车辆所有人进行严厉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黑车”安全性能得不到保障，请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一定要到客运站乘坐正规、合法的班线客车，如发现非法营运车辆运营时，请监督举报。

乘坐非法营运车辆的主要危害：有些非法营运车辆属无牌、报废、套牌或假牌照车辆，经常超速行驶、超员载客、随意占道停放、随意掉头、闯红灯、争道抢行，严重扰乱交通秩序。“黑车”一旦发生交通事故或服务纠纷，乘客投诉无门，其合法权益得不到保护。发生伤亡事故后，司机既无经济赔偿能力，又无法得到保险理赔，受害人往往得不到应有的赔偿，影响社会稳定。

河间交警多措并举保道路平安

河北法制报讯（李冀耿进柱）入伏以来，河间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紧紧围绕“防拥堵、压事故、保平安”工作主线，采取多项措施，给出行者营造一个畅通、和谐的交通环境。

大队利用网络平台给驾驶人

发送交通安全信息，利用微信公众号转发文明交通典型案例和交通管理措施等内容，以提高广大市民的交通安全意识；针对晚上繁华路段两侧车辆乱停乱放违法行为，大队指派交警进行治理，防止拥堵；交警与运输企业

签订夏季交通安全责任状，对驾驶人发放安全行车宣传卡，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确保驾驶人自身和乘客的生命财产安全；值班交警加大了早、中、晚人流高峰时段的执勤力度，确保道路畅通；执勤交警增设检查点，扩大检查区域，严查酒后驾驶，严禁无牌无证、假牌假证、拼装报废车辆上路，最大限度地防范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酒驾侥幸上路 被查悔不当初

查，并对驾驶人进行酒精测试，驾驶人多次找借口不配合检测。民警用近期发生的惨痛案例告知当事人酒驾的危害，规劝其以后要守法出行，切勿抱有侥幸心理。经过民警教育，男子最终接

受呼气式酒精检测，显示结果为34mg/100ml，构成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男子被处以驾驶证记12分并暂扣半年、罚款1000元的处罚。男子对自己饮酒后心存侥幸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懊悔不已。

一切为了游客平安满意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旅游投诉受理中心助力平安建设纪实

□ 王英侠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是旅游胜地，每年吸引着大量游客来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倘若游客对安全设施、合同纠纷等存在的问题产生投诉，处理不好，小纠纷、小问题就会引起大矛盾。山海关区委政法委发挥组织协调和统领作用，结合关城平安建设，通过加大专业性、行业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组织工作力度，为游客提供安全、文明、和谐的旅游大环境。山海关区旅游投诉受理中心就是这样肩负着处理整个山海关区旅游投诉的行业性专业性工作平台，为山海关旅游事业发展护航，成为游客和涉旅企业心中的“旅游卫士”。

戏水景区意外摔伤 多次调解达成共识

“这次调解，结果和赔偿的金额我们特别满意。你们不厌其烦地帮我与景区沟通、协调。在我儿子摔伤期间，作为孩子母亲，我情绪的确激动，你们耐心听我叙述，安慰我帮助我解决问题，特别感谢你们的付出。”这是游客吕先生的母亲打给旅游投诉受理中心致谢的电话。吕先生在某戏水景区游玩

时意外摔伤，导致右脚骨折，因和景区协商赔偿未果，他的母亲先后多次拨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01全国旅游投诉举报平台投诉，情绪异常激动。当时正处于山海关旅游旺季，投诉发生后，投诉受理中心一方面做好游客安抚工作，一方面到景区现场调查取证，组织执法和安全专责人员就具体情况客观分析研判定责，提出处理意见。因游客诉求及赔偿金额与景区未达成一致，投诉受理中心工作人员先后四次协调双方进行调解，最终双方就赔偿数额达成共识，调解圆满成功。

合同纠纷游客滞留 高效处理受到称赞

前不久的一天晚上9时许，投诉受理中心电话响起。“我们是外地游客，现在滞留山海关火车站，你们管不管……”接到投诉后，旅游投诉受理中心工作人员立即赶到山海关火车站。经了解，由于旅行行程问题，个别游客与地接导游员发生冲突，造成整个旅游团100多名游客滞留火车站不愿上车。游客大多是老年人，好几位老人将导游员围住质问，场面越发不可控制。

工作人员立即了解具体情况并对

情绪激动的老人进行安抚。原来，因为该旅游团游客所出的价位不同，所以行程也不同，但是一部分游客不知情，导致不理解，引发了纠纷。随后，工作人员查看了导游员出示的导游证及相关旅游行程单，确定导游员与地接旅行社没有违法违规的前提下，选出十几位游客代表，耐心地向他们作出解释。同时，工作人员也向游客保证会一直关注他们剩下的旅游行程，如有问题，都会协助帮忙解决。最终，旅行社向游客作出承诺，保障行程规范，导游员及旅行社获得游客的谅解，游客及时乘坐火车，完成剩余行程。

投诉受理明察秋毫 景区权益得到保护

两年前的一天，游客夏某和家人来某山地景区游玩，半个月后，其家人电话投诉景区，称夏某在景区游玩期间摔倒，后入院治疗，确诊为脑出血，住院治疗2周。游客家人指出，在摔倒的地方，景区没有设置“安全提示牌”，夏某在景区摔倒，回家后导致脑出血的严重后果，于是投诉要求景区承担所有的治疗费用及后期的补偿，声称如得不到妥善处理，将在网络上发布信息。

邢台市车管所开设“周六考场” 方便大学生驾考

河北法制报讯（黄鹏）暑期来临，很多大学生利用假期空档报名考证。为应对暑期“驾考热”，7月17日起，邢台市公安交警支队车管所开设了“周六考场”。

在车管所驾驶人考试中心，许多市民正在进行考试，其中很多都是暑期放假的大学生。据车管所工作人员介绍，暑假是学车高峰期，为满足市民的驾考需求，自7月17日起，他们增加了周六考

试日，将每周考试时间由5天延长至6天。无论学员正在准备哪一科目，都可预约周六进行考试。“周六考场”将于8月下旬结束。

邢台市车驾管部门提醒广大驾考学员，预约申请成功后，学员可通过“交管12123”手机APP或“交通安全综合服务平台”进行查询。预约受理后，交管部门会通过短信通知学员进行相应科目考试。

定兴检察院组织学生旁听庭审 “零距离”接受法治教育

河北法制报讯（邵杰牛心悦）近日，在定兴县法院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的闫某某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一案中，定兴县检察院邀请了部分今年参加完高考的高中毕业生和县职教中心的30余名学生旁听观摩。

在定兴县检察院办理的闫某某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一案中，闫某某受他人蛊惑，通过买卖银行卡、电话卡、U盾和密码等“四件套”，将他人的信用卡信息资料提供给境外电信诈骗分子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牟取个人利益，其行为构成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应当追究其刑事责任。

在庭审现场，检察官就闫某某一案当庭发表了公诉意见，针对案件特点和后果进行法治教育，告诫被告人及在座旁听的学生，要提高警惕，妥善保管个人信息，不要随意将自己办理的手机卡、

银行卡及微信、支付宝等账户出租、出借和买卖给他人，远离犯罪，踏踏实实学习，为了美好的未来努力拼搏。被告人闫某某当庭表示认罪认罚，称自己会吸取教训改过自新。

此次庭审观摩活动以案释法，通过身临其境的方式让学生们感受到法律的威严和违法犯罪带来的惨痛教训，达到了惩治一人、震慑一片、教育一方的效果。学生们纷纷表示，今后会认真学习法律知识，不断增强法治意识，守住法律这条底线，做一个对自己负责、对家庭负责、对社会有贡献的人。

近年来，定兴县检察院审查起诉了多起类似案件，且此类案件所涉及被告人大多为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检察官在此提醒广大青少年增强防范意识，远离涉卡犯罪，切勿因蝇头小利让自己后悔莫及。

时而用力吸气，反复表演了多次，愣是“不得领”。

民警苦口婆心地劝导，该男子仍不肯配合。最后，民警只能强制将其带至医院抽血检测，抽血之前，依照程序多次告知刘某的权利和义务，刘某见无法蒙混过关，最终配合。

7月13日，栾城交警大队民警在太行大街与星桥路口设卡检查。22时30分许，一辆小型轿车进入民警视线。该车驾驶人降下车窗后，一股浓重的酒气扑面而来，民警立即要求驾驶人下车接受进一步检查。

当民警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时，驾驶员认为机动车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接到投诉后，工作人员多次到景区现场核实了解情况，并协调山海关旅游警察大队，向山海关公安分局查阅事发当天景区的视频。在取得相关证据后，由旅游投诉受理中心、旅游文广局安全监管股、旅游警察大队、某保险公司共同组织游客授权代理人、涉事景区进行调解。调解现场，面对视频还原画面，并不存在游客所述摔伤情形，也没有按其所述，摔伤后家人找景区工作人员寻求帮助的过程，游客代理人由原来的趾高气扬变得哑口无言。在事实依据面前，游客代理人撤销投诉。事后，代理人惭愧地说，游客本人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购票时知晓景区门票包含意外伤害保险，当天在景区游玩回家后发病入院，因治疗费用较高，想碰碰运气，看看能否得到部分保险赔偿。没想到，旅游投诉受理中心明察秋毫，现在想想非常后悔。涉事景区备受感动，负责人称，“感谢你们公正执法，保护我们经营者合法利益，旅游企业经济利益和声誉没有受到损失，让我们感到在山海关投资兴业有保障、有安全感。”

据了解，山海关区投诉受理中心建立了“七位一体”投诉受理平台，包括媒体、微博、微信、转办、电话、来访、来信，方便游客和市民及时反映旅游服务质量问题。成立5年来，该中心共受理化解旅游投诉和旅游纠纷200多件（涉及电话受理、12301国家旅游投诉受理平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市旅游投诉受理中心转办、微信微博网上平台等），涉及金额130余万元，全部圆满解决，群众满意率100%。